

## 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111年度技工甄選簡章

一、職稱：技工

二、名額：1名。另視成績斟酌備取2名(備取期間三個月)。

三、性別：不拘。

四、本案徵才資格條件為：

(一) 本職缺須為中央機關、學校或所屬各機關學校現職技工，具國民中學以上畢業，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嗜好者。

(二) 具有專業證照者尤佳。(職業大客車證照、水電技術證照者或丙級園藝技術證照者)

(三) 具備基本電腦操作能力者為佳。

五、工作項目：學校交通車駕駛(具職業大客車證照者無則免)、校區環境清潔、警衛室值日、支援行政業務及其它臨時交辦事項等。

六、工作地址：宜蘭縣五結鄉國民中路22-20號。

七、報名時間、方式：

請至本校網頁下載簡章，填寫相關報名表件並檢附證件，於111年8月31日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本校總務處事務組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，並請於信封上註明「應徵技工」字樣。

八、應檢附證件(請以 A4 紙張裝訂)：

(一) 填寫報名表，並貼妥近年內2吋之半身照片(附件一)。

(二)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
(三) 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。

(四) 最近5年考績通知書、獎懲等相關資料影本。

(五) 相關證照影本。

九、薪資待遇：

月薪新臺幣3萬100~3萬5,770元整(依各機關技工工响表及個人服務年資等相關規定核定辦理)。

十、本次公開甄選經初審合格者，將擇優通知面試，若未能符合本校需求時得從缺。逾期、非現職人員，恕不受理、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概不退件。

十一、本次甄選錄取人員正取1名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；另備取2名額，以依序遞補原公開甄選職缺為限，候補期間為三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錄取人員依本校通知日期到職任用。

十二、郵寄地址：宜蘭縣五結鄉國民中路22-20號。

聯絡電話：(03) 9509788轉211

聯絡人：本校總務處事務組長李新凱。

# 國立宜蘭特殊教育學校技工甄選報名表

附件一

姓 名		性 別			
出 生 年 月 日		身分證 字 號			
年 齡					
現職服務機 關		職 稱			
最高學歷			畢業證書字號		
專業技 術能力 <small>(可自行增加)</small>					
證照名稱 <small>(可自行增加)</small>					
經 歷	機關名稱	職稱	起迄年月	主要工作	
最近5年考績	106年	107年	108年	109年	110年
等第(分數)					
最近5年獎懲	106年	107年	108年	109年	110年
獎懲別(次數)					
簡要自述 <small>(請簡要說明應徵動機與個人專長)</small>					
通 訊 地 址					
聯絡電話	公:	宅:	手機:		
具結所填內容屬實及所附證件影本與正本相同。					
報名人簽名:		填表日期:		年	月 日